

家庭是人生第一所学校,帮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

## 编者按

好的阅读可以带我们去探索另一个世界、了解不同的人生;也可以在我们感觉困扰的时候点亮一盏明灯。在今天的世界读书日,让我们看看那些爱阅读的孩子,他们和书之间发生的故事,以及在阅读中的收获。

## 日记一则

了,但永远留在了那;还有极少人去了并且回来了。”书中那些去了却回不来的人,是因为他们丧失了对真善美的追求,内心深处丢失了最美好的记忆,忘记了自己是谁,从哪来的,又要向哪儿去。丧失了一切人类世界的记忆,不再想回去,便永远留在了幻想王国。

书中还有许多对现实生活的写照。巴斯蒂安被拉进书里,是因为幻想王国正在被“虚无”所吞噬,需要一位拥有幻想能力的英雄来拯救。

我们每天都在目睹和面临冰川消融、湿地干涸、森林死亡、瘟疫流行等状况,我们的世界不就在被吞噬吗?还有巴斯蒂安,他利用幻想的力量让自己变得英俊、强壮、勇敢,在仆人们的吹捧中享受作为幻想王国的拯救者的荣誉。因此,他忘乎所以,甚至想取代天童女皇成为天童皇帝,还驱赶了对自己忠

心耿耿的阿耀雷特,最后引起帝国各地的起义,让象牙官堡血流成河,毁于战火,生动形象地描绘出权力、荣誉是如何使人失去自我,丧失人的本性。

这无不在告诫人们对权力和荣誉应该保持警惕,不能成为权力和荣誉的奴隶,否则就会给自己和社会带来灾难。

我真希望自己也能去幻想王国进行一次远征,给天童女皇取一个新名字,把生命水带给爸爸妈妈,让幻想王国和人类世界更加美好!

屏山县学苑街小学  
六(1)班 龙锦炬  
指导教师 张道明

作者简介了《永远讲不完的故事》内容,表达了对书的喜爱以及从中获得关于真善美的思考,富有启迪。

点评

## 英雄的诠释

——读《景阳冈》

英雄是什么?之前我认为英雄就是那些无所不能、十全十美、毫无瑕疵的人。他们品德高尚、武艺高强……但自从读了《景阳冈》后,我发现英雄并不是那样的。

《景阳冈》这篇文章讲述了武松喝酒后,不听酒家劝告执意上冈,赤手空拳打死一只害人的吊睛白额大虫的故事。文中武松的形象让我印象深刻:他力大无穷、机敏勇武、思虑周全、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,但他也有鲁莽、要面子、自大等缺点,他是我心目中的英雄。

与另外一些被神化的完美英雄相比,我更喜欢武松这样的英雄。因为那些英雄太完美了,离我们太远了,遥不可及。而武松不同,力大无穷,但他却是一个并不完美的人:固执、自大、要面子,关键是打死老虎后也会力倦神疲,和一个普通人没什么差别,我喜欢武松——多么可爱、让人亲近。

生活中这样的英雄还有很多。当下疫情严峻,有无数白衣天使们奔赴一线,用自己的身躯保护着千家万户。他们不顾自身的安危,辛勤工作,带来万家安康。他们是普通人,也是英雄。

英雄如酒,或芳香,或浓烈,或馥郁,或清淡,因为奉献,它变得醇厚;英雄如歌,或高昂,或低沉,或悲戚,或欢快,因为奉献,它更悦耳。英雄也有缺点,但一定会用自己的行动奉献自己,或为民除害,或帮助他人,或无私奉献,一心一意为他人着想。

这样的人儿,就是最可敬的英雄!

广汉市第一小学  
五(4)班 谭雅彤  
指导教师 杜鹏

作者对心目中的英雄,做了很好的诠释。在日常生活中也有很多英雄,不论从事什么工作,不论多么平凡,只要他一心一意为他人着想,便是英雄。

点评

2022年2月10日 星期四 阴

这几天,我根据老师布置的任务,阅读了一本名为《永远讲不完的故事》的好书。原本以为这本书很枯燥,可谁知一读就深深地入了迷,根本停不下来。

《永远讲不完的故事》讲了一个叫作巴斯蒂安的男孩在上学路上,被书店里一本书以一种不可抗拒的魔力吸引了。他无法抗拒这本书的魔力,便把这本书偷走并读了起来,读着读着,巴斯蒂安被拉进了故事书中,开始了寻找回到人类世界的路。

读了这本书,我从中领悟到真善美的幻想是“永远讲不完”,而那些假恶丑的幻想则变成了“虚无”。正如书店老板所说:“有些人永远去不了幻想王国;有的人去

## 在阅读中成长

我是一个小女孩,喜欢和小伙伴玩,更喜欢读书。

读了《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》一文,志存高远的少年周恩来令人敬佩。我告诉自己:一定要好好读书,多学知识。于是,每天我早早起床,捧起语文书,朗读课文,背诵经典。“好问则裕,自用则小”启发我们善于多问,不自以为是,知识才会越来越丰富;“人非生而知之者,孰能无惑?”让我在学习中遇到疑难时,不急躁,慢思考;“山穷水尽疑无路”之后,我时常有一种“柳暗花明又一村”的豁然开朗。我想,这就是读书带给我的好处。

放学回家,我帮爷爷奶奶择菜、洗菜,打扫屋子。哈哈,剩下的就属于我的“自由阅读时光”了。找来课外书,搬出小板凳,沉浸书香,悠然自得。作家曹文轩的《青铜葵花》深深吸引着我的目光。特别是书中

“青铜卖芦花鞋”那段故事,打动着我。为了帮家人卖掉芦花鞋,青铜不惧严寒,冒着风雪,坚持到油麻地镇上去卖鞋。青铜勤劳、善良的品格深深激励着我,让我在生活中遇到挫折,不灰心失望,勇敢面对,努力把事做好。长年跟着祖辈一起生活的我,不自卑,在爷爷奶奶的帮助下,学会了洗衣、做饭,还跟奶奶抢着收拾桌子、刷洗碗筷。我成了爱劳动的好孩子——这,也是坚持阅读养成的好品格。

“我们是吃饭长大的,也是读书长大的;吃饭长身体,读书长智慧。”读了《窃读记》一文,我对读书的理解,有了更深的体会。是的,人的成长,离不开饭菜的营养,更离不开书籍的滋养。语文老师告诫大家“少吃零食,少玩手机,多读书”,因为班上个别同学在家不读书,只爱零食和手机。在此,我也想劝,快放下零食和手机吧!跟着老师一起参与课外阅读,文字中遨游的感觉真的不

比美食差;长智慧带来的乐趣不亚于玩手机。如果你不信,咱们试一试,绝对给你不一样的精彩。一篇篇优美的文章,浸润着我的心灵;一段段生动的文字,丰富着我的语感。阅读打开了我的视野,通过阅读,我看到了更远的地方:一幅幅美丽的画卷,正在我的眼前徐徐铺开……

阅读助力我成长,阅读着,真好。

开江县灵岩镇中心小学  
四(1)班 程先雯  
指导教师 邱达官

阅读有什么用呢?阅读可以陶冶性情,纯化心灵,让思考更全面;阅读可以教会生活,培养习惯,让人生乐观坚强;阅读可以丰富智慧,助力我们不断成长。投入阅读中去吧,享受成长的快乐。

点评

## 我与书的故事

儿时的我,小小的心灵里有着许许多多的幻想,多得就像天上的星星,数也数不清,幻想是一个美丽的梦,而为此梦插上翅膀的就是我的最爱——书。

古人说过“读万卷书,行万里路”。我曾热泪盈眶走进《樱桃小庄》的艰辛和悲喜,曾泪眼婆娑体会《穿堂风》的孤独与倔强,曾屏住呼吸感受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的神勇和紧张……

书香伴着我成长,书对我来说就像是心中的那座城堡,是那么耀眼、那么神秘。而在城堡中还有着珍贵的一粒珍珠,那就是《安徒生童话》。这本书是我幻想中的一颗宝石,它深深地

吸引了我,让我打开了那一扇扇未知的门,在童话王国中尽情地遨游。

它在我幼小的心灵中早已生根发芽,是它让我知道了什么是喜悦,什么是忧伤;是它让我懂得了什么是丑恶,什么是善良……这都是从那些讲大道理的书中得不到的。捧着它,我会欢呼雀跃,“丑小鸭”最终变成了“白天鹅”;读着它,我会泪流满面,“海的女儿”化成了泡沫永远不能与王子相见。

夜已深了,月亮也悄悄爬上树梢,和星星一起翩翩起舞,多像是一场梦幻舞会啊!台灯之下,有一个沉醉于童话世界的小女孩,那就是我,小小的灯泡变成了一个暖暖的太阳。

友谊就是一张大网,友谊不断,“夏洛的网”就会一直织下去。

这本书讲述了在一个农场里,一只叫威尔伯的小猪和一只叫夏洛的蜘蛛建立了真正的友谊。夏洛一直陪伴威尔伯度过一个又一个漫长的夜晚,直到威尔伯知道自己即将被宰杀时悲痛欲绝。这时,夏洛站了出来,它用自己的网织出了文字,威尔伯在市场上得了奖,这才安享了晚年,可夏洛的生命也走到了尽头。

当我第一次翻看这本书时,单纯地

认为夏洛和威尔伯之间就是一种平常的友谊。可当我再一次拿起这本书时,我突然发现,这本书中的角色仿佛活了一般,夏洛和威尔伯的友谊可太深了!

这时,几天之前的一件事浮现在我的脑海里,一下子我的脸上像被火烤一样火辣辣的。

那天,我正在写老师布置的作业,一位好朋友突然来找我,问我作业中最难的一道奥数题怎么做。

我一听,心想:反正都是好朋友,就教教他呗!可又转念一想,我思考了

那么久才想出来的题,他如此轻易就得到答案,简直是不劳而获。于是,我对他说:“你去找别人吧,我也不会。”他便垂头丧气地离开了。一开始还有点小得意,可他离开后我便后悔了,看着他去找别人问题的背影,我羞愧地埋下了头。

当我悄悄抬头望向他们时,他们正在为那道奥数题讨论得热火朝天,我心里更是为刚才的举动感到懊悔不已。一只小小的蜘蛛都可以为朋友牺牲自己,更何况朋友只是想请我帮着

解答一道题……我这样难道称得上是朋友吗?

真正的朋友难道不应该是在你伤心的时候安慰你,在你难过的时候开导你,在你需要帮助时为你挺身而出吗?我突然明白了什么,当岁月流逝,回忆时光点点,我似乎懂得了友谊的真谛。

只要友谊长存,“夏洛的网”就会一直织下去。

广汉市第一小学  
五(4)班 邹奕翔  
指导教师 杜鹏

一个爱读书的孩子,一个可爱的小书虫,用生动优美的语言,把自己与书的故事写得非常有趣,尤其是读《安徒生童话》的收获与发现留流泻于笔端,让我们感受到童话故事的魅力。

点评

作者通过阅读《夏洛的网》一书,明白了友谊的真谛:真正的朋友并不只是陪你玩陪你疯的人,而是能够倾心相帮的伙伴。我们真诚地对待朋友,才能获得友谊,得到快乐。

点评

## 我愿做一粒有益的灰尘

——读《灰尘的旅行》

普希金说过:“读书是最好的学习,追随伟大人物的思想,是最富有趣味的一门科学。”在我看来,书就是一盏指路的明灯,引领着人类前进的方向。

在过去十年的童年时光里,我懵懵懂懂,除了在课堂上学习课本知识以外,梦想中的世界就仿佛汪洋大海,茫茫无际,单凭我自己的认知,根本找不到前进的方向。

为此,我常常莫名的迷惘。

今年3月的一天,就在我又一次陷入迷惘之际,老师向我们全班同学推荐了中国著名科普作家高士其爷爷的《灰尘的旅行》这本书。拿到这本书,一开始并没有多少激动,可是,

没读几页,就被书中的内容吸引了。

这本书是以一个叫“菌儿”的小细菌自述的方式来写的。菌儿是千千万万细菌中的一员,它附着在灰尘上,随风旅行,无处不在,无孔不入。全书以幽默的笔调、通俗易懂的语言,为我增添了认识细菌、了解细菌,从而也更加认识和了解我们人类自己的科学知识。

说实话,我从小就特别讨厌灰尘。然而,自从读了《灰尘的旅行》之后,我对灰尘的态度开始有了转变,因为对于人类来说,灰尘不只有害处,它也有有益的一面呢!

就拿灰尘上寄生的细菌来说吧。你看,它们有的生活在水里,有的生活在土壤里,在人类和动植物的身上,也都有它们的痕迹。这些细菌的本领可不小呢!它能将普普通通的葡萄汁变成美酒,把一块块平平常常的面团变成美味的面包,还有酱油、豆腐乳……都离不开细菌的参与。因此,很多菌类其实都是在为我们人类服务。

另外,在我以前有限的知识里,根本无法将灰尘与烟霞云雾这些瞬息万变的自然现象联系起来。是《灰尘的旅行》告诉我,那些云雾和雨点,都是灰尘的杰作啊!是灰尘帮助空气中的水分凝结,才有了云雾和雨点。小小的灰尘,简直就是自然界的超级工程师。

通过《灰尘的旅行》这本书,我也认识了高士其爷爷,他仿佛就在我的面前,给我指引了成长的方向——努力学习,报效祖国。哪怕就像一粒灰尘,也要发挥自己的长处,造福这个美丽的世界。

屏山县学苑街小学校  
四(5)班 童昱翔  
指导教师 赵洪琴

文章主题明确、语句通顺、明白晓畅,讲述了自己对灰尘由厌到喜的认识过程和心理转变。全文首尾呼应,阐明了“书引领我前进的方向”的道理,足见作者善于读书,更善于思考。

点评

## 友谊的网

——读《夏洛的网》